

人事部办公厅关于2006年度注册安全工程师资格考试合格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316/2021\\_2022\\_\\_E4\\_BA\\_BA\\_E4\\_BA\\_8B\\_E9\\_83\\_A8\\_E5\\_c80\\_316052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16/2021_2022__E4_BA_BA_E4_BA_8B_E9_83_A8_E5_c80_316052.htm) 人事部办公厅关于2006年度注册安全工程师资格考试合格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(国人厅发[2006]173号 二00六年十一月一日)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人事厅(局)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事局：根据2006年度注册安全工程师资格考试数据统计分析，经与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有关部门协商，现将考试合格标准有关问题通知如下：一、注册安全工程师资格考试各科目合格标准均为60分(各科目试卷满分均为100分)。二、请各地按上述合格标准对考试人员成绩进行复核，确认无误后，与人事部人事考试中心核对相关数据，并按附表要求逐项填写，于11月15日前送我部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司备案，备案数据作为发放证书的依据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